

证券代码：300303

证券简称：聚飞光电

公告编号：2017-013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竞买平湖金融与现代服务业基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买平湖金融与现代服务业基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基于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筹资金参与竞买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平湖金融与现代服务业基地 G04207-0162 宗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标的出让方

出让方：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龙岗管理局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 宗地编号：G04207-0162
2. 土地位置：龙岗平湖金融与现代服务业基地
3. 土地用途：新型产业用地
4. 准入产业类别：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5. 土地面积：4,186.17（平方米）
6. 建筑面积：25,110（平方米）
7. 挂牌起始价：5,900（万元）
8. 履约保证金：1,200（万元）
9. 土地使用年期：20 年

三、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为实现“以 LED 产业为依托，做精做强，成为令人尊敬的世界级优秀企业”的伟大愿景，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加大新产品、新业务的开发力度，公司拟参与竞买该宗地的土地使用权。

该竞买地块位于本公司深圳平湖生产基地附近，毗邻清平高速，交通便利，如竞买成功，将作为公司的重要研发基地，对推动公司创新开发能力、提升技术研发水平、增强综合竞争能力等方面起到良好的促进作用。

四、可能存在的风险

上述竞买土地使用权尚需履行相关程序，存在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竞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发布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24日